

证券代码：300120

证券简称：经纬辉开

公告编号：2024-50

##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北京时间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深钦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，通过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由于业务发展，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加。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

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,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,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,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,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。

本项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2 日